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dsun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弘陽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6)

委任執行董事

弘陽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胡芳女士(「胡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4年11月20日起生效。

胡芳女士，54歲，於2013年9月加入本公司，現為本公司首席風控官。彼畢業於安徽工業大學工業會計專業。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CICPA)會員及高級會計師。彼現亦擔任企業內部控制協會(Enterprise Institute for Internal Control)(一間於中國註冊的5A級社會組織)副會長。於加入本公司前，胡女士於1991年至1999年期間在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323))計財部工作。於2000年至2007年2月期間，彼擔任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2196))財務副總經理。於2007年3月至2008年6月期間，彼擔任蘇寧環球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0718))財務副總經理，並於2008年7月至2013年8月期間擔任翠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審計法務部總經理。胡女士在財務、審計及法律專業擁有逾30年的豐富工作經驗。

胡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董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並須按照本公司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服務合約，胡女士將以執行董事身份收取年度董事袍金人民幣611,000元(須由董事會每年檢討，且乃根據彼的經驗、知識、資格、於本集團的職責及職務以及現行市況釐定)，並將收取董事會不時酌情釐定的管理層花紅及其他福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胡女士(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擔任其他要職亦無持有其他專業資格；(iii)與任何董事、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係；(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及(v)並無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上述委任胡女士的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胡女士履新。

代表董事會
弘陽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曾煥沙
主席

香港，2024年11月2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曾煥沙先生、陳彬先生及胡芳女士為執行董事；及李國棟先生、梁又穩先生及歐陽寶豐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